



## 2025 年第 5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 5 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刘平先生，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八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八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於晓冬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对于晓冬先生在任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同意彭祎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彭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1。

本事项已经 2025 年第三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详见附件 2。

**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如下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6、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7、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8、关于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与公司高管兼任董事的关联合营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关于与关联合伙企业及相关主体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关于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44）。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 附件 1：彭祎先生简历

彭祎，男，1982 年 12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经济师。2006 年参加工作，历任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监、投资管理部总监，保利（苏州）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保利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中心（改革办、研究院）主任。

附件 2:

**2025 年第三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对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彭祎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彭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彭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委员：章靖忠、刘平、张方斌、张峥、张俊生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九日